



A Study on Airport Signage Transl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ragmatic Theory: A Case Study of Mianyang Nanjiao Airport

ZHU Xiaorui

Southwest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hina

Received: March 30, 2025

Accepted: May 6, 2025

Published: September 30, 2025

To cite this article: ZHU Xiaorui. (2025). A Study on Airport Signage Transl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ragmatic Theory: A Case Study of Mianyang Nanjiao Airport. *Asia-Pacific Journal of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5(3), 060–064, DOI: 10.53789/j.1653–0465.2025.0503.007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s://doi.org/10.53789/j.1653–0465.2025.0503.007>

Abstract: Signage, as a form of linguistic communication, plays a significant role in social language use, particularly in airport signage. With the acceleration of globalization, international exchanges and cooperation have witnessed increasingly frequent. Airports, as critical hubs for international travel, accommodate passengers from all over the world every day. Given such a large passenger flow, airport signage serves as a key factor in guiding smooth passenger movement and ensuring efficient airport operations. This paper uses Austin's Speech Act Theory to analyze the language choices, expressive methods, and information delivery effectiveness of signage at Mianyang Nanjiao Airport. This analysis helps identify existing issues in current signage, therefore providing targeted improvement suggestions to enhance the quality and effectiveness of the signs.

Keywords: Signage; Pragmatics; Speech Act Theory; Pragmatic Triangle

Notes on the contributor: ZHU Xiaorui, is a first-year master's student in Southwest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he went to the Mianyang Nanjiao Airport to investigate public signs, thus completing this paper.

語用學理論下機場標識翻譯研究

——以綿陽南郊機場為例

朱曉睿

西南科技大學

摘 要:標識語作為一種語言交流的形式,在社會用語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特別是機場標識。隨著全球化進程的加速,國際間的交流與合作日益頻繁,機場作為國際旅行的重要樞紐,每天都會接待來自世界各地的旅客。這樣龐大的客流量下,機場標識成為了引導旅客順暢出行、保障機場高效運營的關鍵因素。本文使用 Austin 的言語行為理論分析綿陽南郊機場標識語的語言選擇、表達方式和資訊傳遞效果。這有助於發現現有標識存在的問題,從而提出針對性改進建議,提升標識的品質和有效性。

關鍵詞:標識詞;語用學;言語行為理論;語用三角

一、引言

隨著全球化的快速發展,國際間的交流與合作也日益頻繁,國際航班的數量也越來越多,全球機場的旅客量也逐年攀升,在這樣龐大的客流量下,雙語化的機場標識也成為了引導旅客順暢出行,保障機場高效運行的重要因素。它不僅為旅客提供了方便,同時在一定程度上展示了機場所在城市和國家的文化形象。但由於中西文化和語言方面的差異,雙語標識往往也會出現錯誤和不規範的表達,從而影響交際的有效進行。本文從言語行為理論出發分析綿陽機場的英譯標識是否達到交際的目的。

二、言語行為理論

根據 Austin 的言語行為理論(Speech Act Theory),在公示語的動態翻譯過程中,公示語是符號,譯者是符號的解釋者,旅客是符號的受眾,正好構成「語用三角」。奧斯丁在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中探討了語言的使用,系統、具體地研究了說話本身就是一種行動。言語行為理論認為人們是以言行事^①。言語行為的理論可以分為三個核心內容,即言內行為(locutionary act)、言外行為(illocutionary act)以及言後行為(perlocutionary act)。奧斯丁區分它們為「言之發」。(以言指事)、「示言外之力」(以言行事)、「收言後之果」(以言成事)^③。言內行為作為言語行為的基本層面,一般是口頭或者書面上的表達;言外行為是指發出者憑藉該言語想要實施某個交際目的,它並非直接從字面意義中獲取,而是借助語境、說話人的語氣以及背景知識等諸多因素進行推斷;而言後行為是指該語言形式所達到交際效果,即接收者對話語產生的實際效果^④,所以接收者的言後行為直接反映了機場標識的有效性。

三、標識語的特徵

機場標識是指在機場範圍內,通過文字、圖示等形式向旅客及其他相關人員傳遞資訊,實現引導、警示、

告知等功能。在機場這樣的公共場合,這些標識像是「無聲的嚮導」,幫助旅客們順利地找到目的地。從功能上分類,有指示性標識、提示性標識以及警示性標識。指示性標識通過一系列連續、明確的導向標識,旅客可以按照既定的流線行走,減少不必要的走動和尋找路徑的時間,從而提高出行的效率。警示類標識在保障機場安全方面發揮著不可替代的作用。警示類標識通過醒目的顏色和簡潔明瞭的圖示和文字,向人們傳達潛在的安全風險資訊,提醒人們採取相應的預防措施,增強了人們的安全意識,從而降低了機場內各類安全事故發生的概率。資訊類標識能夠及時、準確地向旅客傳遞各種重要資訊,滿足旅客在出行過程中的資訊需求,從而更好的規劃自己的行程,提高出行的滿意度。

四、不同類型機場標識的語用功能

(一) 指示性標識的語用分析

指示性標識在機場標識系統中佔據核心地位,其主要語用功能在於為旅客提供明確的行動指引,確保他們能夠在陌生的機場環境中順利找到目的地。以綿陽南郊機場大廳為例,值機「Check-in」,安全檢查「Security Check」,同時還會輔以「↓」或是「←」的圖示,表示方向(如圖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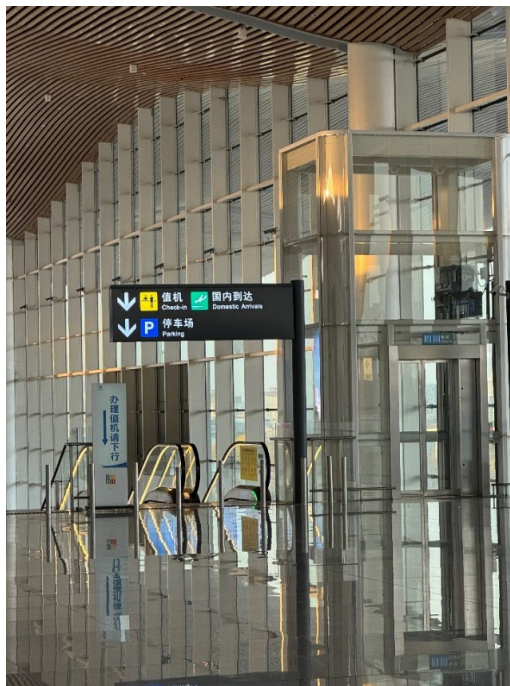


圖 1(南郊機場 T1 航站樓)

言語行為理論深受「意義就是使用」思想的影響,力圖通過動作和行為來闡釋語言的意義^⑥。此類標識以及方向圖示賦予了其意義,旅客們看到些指示資訊和朝向箭頭所指的方向前行,產生言後行為,從而在無需他人協助的情況下,自主找到目的地,大大提高出行的效率。雙語的翻譯對於乘機旅客的重要性非同小可。

(二) 提示類標識語

提示類標識語主要承擔著提醒旅客注意特定事項以及為旅客提供關懷的重要功能,沒有任何特指意



義,僅起到提示作用^⑤。例如預留座位「Reserved」、小心腳下「Mind your step」、請前往指定登機口「Please Proceed to Your Designated Boarding Gate」、登機口起飛前 15 分鐘關閉「Boarding Gate Closes 15 Minutes Before Departure」等等。從言內行為看,提示類標識語直接傳達資訊,語言結構簡單,多採用祈使句或是陳述句,便於旅客快速理解;從言外行為分析,此類標識語通常旨在引導旅客採取某種行動或者注意某些事項,但是語氣一般比較友好,體現了對旅客的尊重。

(三) 警示類標識語

警示類標識語要求公眾必須採取或者不得採取任何行動。言語應直白、強硬、沒有商量餘地,從而提醒旅客注意安全^⑤。比如,綿陽機場內的「No Entry」譯為「禁止入內」、「No Smoking」譯為「禁止吸煙」、「Restricted Area」譯為「限制區域」等等。從上述例子中,通過字面的意義傳達出「禁止吸煙」「禁止入內」等資訊來實施某種行為或者達到某種意圖,而這類標識語的言外目的是為了通過語言提醒旅客注意潛在的危險或者禁止某種行為。言後行為則是警告類標識語所產生的實際效果,即影響旅客的行為,從而達到維護安全和秩序的目的。從言語行為理論角度來看,此類標識語的語用功能主要有指令功能、警告功能以及威懾功能。

五、英文標識語中的誤用

標識語的使用一般都是在公共場合,講究的是實用性和交際性。翻譯作為兩種語言的轉換,在使用的過程中,勢必會出現詞語的誤譯,從而造成交際障礙。如此一來,標識語翻譯的交際目的就難以達到。所以想要達到等效的效果,必須要實現最切近目的語的自然對等,符合目的語的文化習慣。Thomas 的「語用失誤」理論把翻譯不當的案例分為「語用語言失誤」和「社交語用失誤」兩類。Thomas 提到“pragmatic-linguistic failure is simply a question of highly conventionalized usage which can be taught straightforwardly as the part of the grammar, while the socio-pragmatic failure involves the student's knowledge of language^②”。前者屬於語言上的誤用,而後者則是語用上的誤用。下面是綿陽機場英文標識語中的語言與語用失誤。

(一) 綿陽機場英文標識語中的語言失誤

在綿陽南郊機場實地考察的過程中發現了幾處公示語翻譯的語言失誤。例如指示類的標識中對於急救電話的翻譯是「Emergency Calls」後面緊跟著是一個電話號碼。「Call」作為名詞時,是可數名詞,而這裡的「Emergency Calls」對於目的語讀者來說,所產生的言外行為是「急救電話不只一個,而是好多個組成」,如此一來,其產生的言後行為則是「到底撥打哪個電話號碼是正確的」。這裡的「Calls」就屬於語言的誤用。同樣的錯誤還有 T1 航站樓候車廳中「6 號登機口」翻譯為「Gates 6」,而緊挨著的上方「21-22 號登機口」的翻譯為「Gates 21-22」。這樣對比之後,很明顯後者描述兩個登機口「Gates」的使用是正確的,而前者則是錯誤的。「Gate」作為名詞時也是可數名詞,所以單獨一個登機口正確的用法應該是「Gate 6」。而「Gates 6」對於外語讀者來說,產生的言外行為則是「至少有兩個 6 號登機口」,進而出現的言後行為則是「如果我去 6 號登機口,應該走哪一個入口呢?」而這樣的錯誤也屬於語言的誤用。語言誤用主要是因為工作人員在工作當中的粗心、監管不當而造成的。但是作為重要的交通樞紐,標識語的翻譯是與目的語讀者溝通的重要管道,甚至能體現文化傳播魅力,因此不應該出現語法錯誤。

(二) 綿陽機場英文標識語中語用失誤

機場中標識語一般會使用國際通用的標識語,統一之後也能更好的方便旅客,從而減少機場工作人員



的工作量。但在這個過程中,標識語的英譯也會出現語用的失誤。語用失誤指交際中因談話雙方文化背景不同引起的社交準則差異所造成的失誤^③。比如綿陽機場 T1 航站樓中候車廳中的問詢台的英文翻譯是「Inquiry」,但是浦東機場中的翻譯為「Information」。英英詞典中前者的意思是「a process of asking a question」,強調自己主動去尋找資訊的過程,而後者的意思是「facts about events」,關注點在於對已經存在的資訊可以直接獲取的一種行為。而在機場這樣的公共場所,詢問台的作用就是將已知資訊傳遞給旅客,從而讓旅客能夠更加高效地完成此次的旅行。南郊機場中使用「Inquiry」對於目的語讀者來說,所產生的言外行為是「我需要主動去尋找資訊」,進而產生的言後行為是「這個詢問台不能夠解答我想要問的問題」;而使用「Information」產生的言外行為是「這裡有一些關於機場登機時間、登機口、航班號等一些問題的答案」,從而產生的言後行為是「我可以在這裡問到我想要知道的資訊」。作為指示標識語,「Information」是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和全球機場廣泛採用的標準術語,旅客無論語言背景如何,可以更快速識別。考慮到所處的地點—機場候車廳,旅客所需要的不只是問題查詢,還有明顯的綜合資訊,所以從整體上看,「Information」更符合機場標識的簡潔性和功能性的需求。除此之外,綿陽南郊機場 T2 航站樓中德克士取餐口處的英文標識為「Collect」,詞典中的意思是「to go to a place and bring something away from it」,而且是英式英語的表達,而目前全球大多數機場的英文標識普遍採用國際英語,所以國際航空公司對於「取餐」的英文表述多為「Pick Up」,英英解釋為「to collect, or to get something」。而綿陽南郊機場中使用的「Collect」對於目的語讀者來說,產生的言外行為則是「找不到取餐的地方」,從而帶來的言後行為則是「我應該去哪裡取餐?」。此類語用失誤多因工作人員對目的語的語言文化以及國際航空通用慣例缺乏瞭解,導致交際目的難以實現。

六、對於機場標識語翻譯的反思

從語用學角度來看,語用意義的主要目的需要告訴人們這句話想要傳達什麼樣的意味,從而根據語境研究話語的真正含義,理解言外之意。公示語標識的翻譯相當於人們說出的話語,想要讓目的語讀者理解弦外之音,只有公示語的英譯符合英語的語言習慣、文化特徵,才能真正實現言內、言外以及言後行為的功能,達到交際的目的。要想實現這個目標,最重要的是要提高翻譯人員以及整個行業相關人員的專業素質以及文化素養。所以作為文化交流的傳播者,翻譯人員需要加強自身對於不同文化的瞭解和研究,從而更好的推動公示語翻譯的標準化,實現交際的目的。

參考文獻

- ① Austin, J. L. (1975).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② Thomas, J. Cross-cultural Pragmatic Failure. *Applied Linguistics*, 1983. 4(2): 91-111.
- ③ 何自然:《語用學概論》,長沙:湖南教育出版社,1988 年版。
- ④ 胡壯麟:《語言學導論》,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2017 年版。
- ⑤ 呂和發:《公示語的功能特點與漢英翻譯研究》,《術語標準化與資訊化技術》,2005 年第 2 期,頁 23。
- ⑥ 尹付:《論言語行為理論與會話含義理論之異同》,《中南大學學報》,2011 年第 4 期,頁 197-200。

(Editors: ZHANG Keren & JIANG Qing)